

苏满满◆著

腐败心理 预防论

(修订版)



中国方正出版社

腐败心理学 预防论

王海明著



王海明著

苏满满◆著

腐败心理 预防论

FUBAIXINLIYUFANGLUN

(修订版)

中国方正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腐败心理预防论 (修订版) / 苏满满著. —北京: 中国方正出版社, 2014. 12

ISBN 978-7-5174-0135-3

I. ①腐… II. ①苏… III. ①职务犯罪—犯罪心理学 ②职务犯罪—预防犯罪 IV. ①D91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4) 第 204659 号

腐败心理预防论 (修订版)

苏满满 著

责任编辑: 刘彦彩 曹宇霖

责任校对: 张 蓉

出版发行: 中国方正出版社

(北京市西城区广安门南街甲 2 号 邮编: 100053)

发行部: (010) 66560933 门市部: (010) 66562755

编辑部: (010) 59594611 出版部: (010) 59594625

网址: www.lianzheng.com.cn

责编: E-mail: fangzheng1313@126.com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圣夫亚美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开 本: 787 毫米×1092 毫米 1/16

印 张: 15

字 数: 140 千字

版 次: 2015 年 1 月第 2 版 2015 年 1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ISBN 978-7-5174-0135-3

定价: 29.00 元

(本书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请与本社发行部联系退换)

再 版 前 言

预防和遏制腐败是全人类共同的课题。腐败严重损害党同人民群众的血肉联系，危及党的执政地位和生存发展。我们必须坚决反对和防止腐败。《纲鉴易知录》记载了唐太宗李世民的一句话：“浊其源、而求其流之清，不可得矣。”这是很有见地的，反映了解决社会问题的规律。贝卡利亚有句名言“预防犯罪比惩罚犯罪更高明”。对于腐败，在严厉查处的同时，必须着力构建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的体制机制，立足于从源头上预防和解决腐败问题。

腐败是一种社会历史现象，是特定社会历史阶段的必然存在物；但具体的腐败行为，又是某一社会个体成员的个体行为。人的行为具有意志性（自觉性）、目的性，个体的主观因素对其行为起着决定性的关键作用。作为某个具体人的具体行为，腐败完全可以通过行为前的控制、行为中的控制、行为后的控制加以预防和遏制。

《晋书·武帝纪》上有句话：“思与天下式明王度，正本清源。”其主要含义就是整肃吏治，廓清世风，必须从决定事物的本源上寻求答案。事物的性质是由主要矛盾和矛盾的主要方面决定的。要促使或防止事物发生变化，最根本的就是要消除造成事物性质发生变化的内因。虽然不同行业和不同类型的腐败行为分别要借助于不同的条件，但总的来说掌握有公共权力、具有腐败动机和腐败机会这

三个条件却是任何一种腐败行为都必须具备的，在公共权力、腐败机会、腐败动机这三个条件中，腐败动机是腐败分子实施腐败行为直接的心理动力。因此，提高思想道德修养水平，健全个体心理品质，抑制腐败动机的产生，是预防和遏制腐败的最基本途径和手段之一，在解决腐败问题中具有基础性意义。

作者结合其在纪检、检察机关近二十年查办腐败案件的实践和对大量公职人员腐败犯罪案例的分析，深入研究了腐败分子在实施腐败行为过程中的心理现象和心理规律，从心理学的角度提出了具体的预防措施，于2004年撰写出版了《腐败心理预防论》一书。

该书从心理的角度研究腐败行为的内在心理机制和预防对策，具有以下几个特点：一是本书有着较强的现实针对性。作者以多年从事纪检、检察查办腐败案件工作的实践为基础，搜集、分析了大量的腐败犯罪案例，结合心理科学的研究成果，从心理学的理论上加以阐述与论述，源于实际、结合实际，言之有物、言之有据，这对于广大手握公共权力的党政干部和从事反腐倡廉实际工作的同志不无启发与指导作用。二是本书具有一定的理论研究价值。作为对心理科学应用领域的开拓和探索，作者广泛涉猎了多个心理学科的研究领域，博采众长，兼收并蓄，凭借其较广博的知识和较厚实的心理学理论功底，审视研究腐败心理现象，对腐败心理作了较为系统深刻的心理学分析，这对于从事理论研究的同志，无疑也会有所裨益。

近年来，作者一直在关注新时期尤其是十八大以来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的新举措和新成果，并对当前腐败现象多发的原因进行了深入思考。此次修订，紧紧围绕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风廉政

建设和反腐败工作重要讲话精神，系统梳理和深入剖析十年来查处的各类腐败案件，参考大量心理学经典著作和最新理论，对书中的内容进行了较大调整。

本书修订后，呈现出全新面貌：一是案例更新，更多地展示了新时期腐败心理的共性和特征；二是理论更新，加入了更多新的心理干预理论及其在预防腐败工作中发挥作用的案例；三是实用性更强，在中央反腐败的高压态势下，对于领导干部调节心态，由“不敢腐”到“不想腐”有较强的指导和启发。

目 录

第一章 腐败的可预防性	(1)
第一节 腐败概述	(2)
一、腐败的定义	(2)
二、腐败的特征	(3)
三、实施腐败行为的必要条件	(7)
第二节 腐败行为与心理预防	(9)
一、心理与心理学	(9)
二、腐败心理与腐败行为	(11)
三、心理预防的作用	(13)
第三节 对腐败心理的几点认识	(16)
一、腐败心理表现形式的多样性	(16)
二、腐败心理基础的唯一性	(20)
三、腐败心理形成的渐进性和可转化性	(20)

第二章 环境心理预防论.....	(23)
第一节 腐败心理的社会原因.....	(25)
一、私有制、剥削制度的残余影响和资本主义 腐朽思想的侵蚀.....	(25)
二、市场经济活动的影响.....	(29)
三、制度上存在缺陷.....	(31)
四、思想政治工作薄弱.....	(33)
五、惩治不力.....	(35)
第二节 社会转型对个体心理的影响.....	(37)
一、社会转型对社会结构的影响.....	(37)
二、我国当前社会转型的特点和表现形式.....	(39)
三、社会转型对个体心理的影响.....	(42)
第三节 交往环境对个体心理的影响.....	(50)
一、人际交往的影响.....	(51)
二、大众传播的影响.....	(56)
第四节 家庭对腐败心理形成的影响及 预防作用.....	(56)
一、家庭对腐败心理形成的影响.....	(56)
二、家庭在预防腐败中的作用.....	(65)
第五节 社会心理环境的优化.....	(68)
一、大力发展社会生产力，从根本上减少诱发 腐败现象的因素，并为防治腐败现象奠定 坚实的物质基础.....	(68)
二、开展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和思想教育活动，	

目 录

在思想、文化等领域营造预防腐败的社会氛围	(69)
三、积极推进体制机制创新，加强制度建设， 从源头上减少各种诱发腐败动机形成的 因素和实施腐败行为的条件	(73)
四、加强对权力运用的监督、制约	(77)
五、提高全民反腐倡廉意识	(85)
第三章 个体心理预防论	(87)
第一节 个体性格与行为	(88)
一、性格概述	(88)
二、个体性格特征的分析	(89)
三、社会性格	(93)
第二节 个体情感的心理动力作用	(96)
一、情感概述	(96)
二、情感的特性	(97)
三、情感的作用	(99)
第三节 意志与行为调节	(101)
一、意志概述	(101)
二、意志的品质	(102)
三、意志对行动的调节作用	(105)
第四节 情绪与行为判断	(108)
一、情绪对行为的影响	(108)
二、行为的理性判断模式	(110)
第五节 信念与行为	(113)

一、信念概述	(113)
二、人生观、价值观	(116)
三、腐败分子的人生观、价值观	(118)
第六节 道德与腐败心理预防	(120)
一、道德概述	(120)
二、道德作用	(122)
三、个体的道德培养	(126)
第七节 法制观念与腐败心理预防	(130)
一、法制观念概述	(130)
二、法律意识的内涵与作用	(131)
三、法律意识的培养	(132)
第八节 心态失衡与腐败心理	(134)
一、心态失衡概述	(134)
二、心态失衡所具有的特点	(136)
三、心态失衡的原因分析	(137)
四、心态失衡的消极影响	(145)
五、领导干部心态失衡的几个易发期	(147)
六、心态失衡的调节与矫正	(149)
第四章 腐败动机抑制论	(153)
第一节 动机激发的基础	(154)
一、需要概述	(154)
二、动机与需要的关系	(155)
三、需要结构	(159)

目 录

第二节 腐败者的需要结构	(165)
一、享乐主义的物质需要占优势	(167)
二、精神上需要强烈的虚荣心理	(169)
三、强烈的权力欲	(176)
第三节 腐败动机的特点	(177)
一、腐败动机的激发离不开外部的诱因条件， 具有明显的功利性	(178)
二、激发腐败动机的因素具有多样性	(181)
三、腐败动机具有多样性和交叉性	(182)
四、腐败动机具有潜在危害性和反馈强化的特点	(182)
五、腐败动机具有实现的急迫性	(184)
六、腐败动机具有可良性转化性	(185)
第四节 腐败动机的抑制	(186)
一、牢固树立艰苦奋斗的意识，调节、控制人们的 需要水平，建立健康合理的需要结构	(186)
二、加强政治理论学习和道德修养，保持 政治上的清醒和坚定	(189)
三、提高腐败成本，严厉惩处腐败，打击、 削弱腐败分子的侥幸心理	(191)
第五章 个体态度预防论	(197)
第一节 态度概述	(197)
一、态度的定义	(197)
二、态度的成分及相互关系	(199)

三、态度与价值、价值观念	(200)
四、态度的特性	(202)
五、态度的功能	(203)
第二节 态度与行为	(208)
一、态度影响行为	(208)
二、行为影响态度	(210)
第三节 态度的形成	(213)
一、社会引导	(214)
二、群体影响	(216)
第四节 态度的改变	(217)
一、态度改变的三个阶段	(218)
二、影响说服效果的因素	(219)
第五节 态度改变的理论及启示	(223)
一、沟通改变态度的理论	(224)
二、参与改变态度的理论	(224)
后记	(227)

第一章 腐败的可预防性

腐败是一种社会历史现象，是特定社会历史阶段的必然存在物，腐败又是一种社会综合症，是各种主客观因素综合作用的产物；但腐败同时又是某个社会成员的个体行为，其个体主观因素握着决定性的关键作用。作为一种社会历史现象，要从根本上消除腐败必须以彻底铲除腐败现象所赖以生存的土壤（私有制、剥削阶级、剥削制度残余思想的影响）为前提条件，这需要一个历史的过程；但作为某个具体人的具体行为，腐败行为则完全可以通过行为前的控制、行为中的控制、行为后的控制加以预防和遏制。人的行为的意志性（自觉性）、目的性是人类意识的基本特征，也是人与动物心理区别的根本标志，这说明人的行为具有可控制性（个体的自我控制和外部力量的调控）。贝卡利亚在《论犯罪与刑罚》中提出“预防犯罪比惩罚犯罪更高明，这乃是一切优秀立法的主要目的”。对于腐败现象我们应当立足预防。预防措施的基本目的是使手中握有公共权力的社会个体不能腐败、不想腐败，并确保私人和政府的行为在一个没有腐败的环境中得到实施和开展。

第一节 腐败概述

一、腐败的定义

当今世界，腐败被视为人类公害，无论是发达国家，还是发展中国家，无不受到腐败“病毒”的侵袭。《联合国反腐败公约》在序言中指出，“腐败已经不再是局部问题，而是一种影响所有社会和经济的跨国现象”，欧盟委员会的报告指出，腐败问题仍是欧洲各国面临的最大挑战之一。对于腐败的定义：人们解释不一。其中一个简单而较为流行的定义是：腐败是为谋取个人私利而滥用公共权力。这一定义得到了世界银行和多个国际间多边组织的采纳。也有观点认为：腐败乃是通过关系而有意识地不遵从规则，试图从该行为中为个人或相关的个人谋取利益。从反腐败斗争的实际出发，人们把“腐败”的一般含义理解为公共权力的行使主体（公职人员）利用手中受委托的公共权力，谋取私利而侵犯公共利益，腐蚀、破坏现存社会关系的行为。目前，我国则普遍将腐败定义为：公共权力没有按照其正常功能发挥应有的作用，或者说是人民赋予的权力没有用来为人民谋利益，从而违背了权力主体——人民意志的行为。

违背权力主体意志的行为可以分为两类：

一类是权力无为。即公共权力功能萎缩，也就是法律意义上的“不作为”，在需要公共权力发挥应有作用时反而不发挥作用，导致社会发生功能性障碍，从而损害社会的正常运转。如官僚主义、失职渎职中的一些权力无为现象，就会导致社会运转的失衡和各种资

源的浪费。

另一类是权力滥用。即利用公共权力来为个人、家庭或小团体谋取利益，从而损害社会正常运行的原则。如贪污、受贿等权力滥用现象，就会导致社会价值观念混乱、社会风气败坏。

当前，我们通常说的所谓“腐败”，一般都是从狭义上来理解的，主要是指滥用权力谋取私利的行为。也就是说，我们现在称之为“腐败”的行为，必须符合两个条件：一是滥用公共权力，二是利用公共权力为个人或他人谋取私利。

二、腐败的特征

腐败作为一种社会历史现象，在不同的历史阶段、不同的社会形态有着不同的表现形式。虽然腐败的程度和表现形式有所不同，但造成的结果是一样的：腐败会加剧贫富差距，激化社会矛盾；腐败会严重侵蚀执政基础，因腐败导致政局动荡甚至政权更迭的国家不在少数。腐败的本质特征始终是权力与金钱的交易。具体表现为：

(一) 行为者主观上有运用手中掌握的公共权力谋取私利的不良动机。腐败有多种表现形式，如权钱交易、权权交易、权色交易等。但任何一次腐败活动都是围绕权力和财富展开的。权力和财富的相互交换是腐败生活的主题。美国政治学家塞缪尔·P·亨顿廷曾提出：“腐化的基本形式是政治权力与财富的交换。由于不同社会中用一者换取另一者的难度不等，所以腐化的具体形式也各有特色。在一个积累财富机会较多，获得政治权力较少的社会中，腐化的主要形式是用前者换取后者。如在美国……很多发展中国家的状况往往与美国相反。由于传统规范的约束……致使这些国家通过个人经营

活动而致富的机会极为有限。因此在这些社会中，政治是获得财富的唯一途径。”这里所说的腐败，指是权力的腐败。腐败活动区别于其他犯罪行为的标志之一就是它含有权力的成分。因此，权力是腐败系统的组成成分之一。腐败系统的另一个组成成分是财富，一旦缺少了财富这个因素，则权力也就失去了它交换的对象，腐败活动就无法发生，腐败系统也就无法存在了。在市场经济条件下，市场经济社会的交换法则已成为支配人们行为的主导法则。社会交换中存在着竞争，而正是在人们不断的交换、竞争中导致了权力和金钱的交换，从而使某些人获得了超过机会成本的较大利润。现实生活中每个人都有自己的资源，有人握有大权，有人腰缠万贯。这两种资源在社会交换法则的支配下都派上了用场，这就导致了权钱交易，腐败问题也就接踵而至。从社会学的角度讲，只要社会交换理论还在社会生活中占统治地位，只要权力对经济领域的影响、干预还存在，腐败问题就会一直存在下去。

（二）谋私的动机已经变成滥用公共权力侵犯公共利益的具体行为。腐败行为表现于思想、文化、道德、经济、政治等社会生活的不同领域，但都是对社会秩序、公平、正义的侵害。在经济上，腐败行为都侵占社会物质财富。在市场经济条件下，以权谋私、钱权交易是腐败的突出表现。政治上的腐败行为以谋取权力为直接目的，但归根结底谋取权力的目的仍然是追求非法物质经济利益。

（三）腐败是腐蚀、破坏社会有机体即社会关系的行为。腐败现象直接威胁政权的巩固。为什么几千年来中国封建社会始终未能走出“人亡政息”的周期率，朝廷和官员的腐败便是其最重要的原因。腐败会使国家的法律、政令得不到执行，各项工作计划得不到落实，